

股票代码：600549

股票简称：厦门钨业

公告编号：临-2018-012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现金理财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委托理财情况

（一）委托理财的基本情况

为了提高闲置资金收益，在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短期财务投资行为，持有时间不超过 6 个月，投资范围包括金融机构现金理财产品、货币市场基金及其他公开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。

（二）2016 年至 2017 年委托理财情况

2016 年至 2017 年公司以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的现金理财产品、货币市场基金及其他公开发行的短期理财产品如下表所示：

单位：万元

2017 年			2016 年		
发生额	期末余额	收益总额	发生额	期末余额	收益总额
492,900.00	0	1,166.21	748,296.00	43,000.00	3258.98

（三）预计 2018 年度委托理财金额

公司用闲置资金进行委托理财，以发生额作为标准累计计算，2018 年度预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30 亿元，理财期限一年以内。

（四）委托理财协议主体的基本情况

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银行等金融机构，交易对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。

二、公司内部需履行的审批程序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8 年 3 月 28 日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8 年度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》，并将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委托理财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于公司闲置资金，用于理财的资金金额小、周期短，其使用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活动及投资需求。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业务，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因此，委托理财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的影响。

四、风险控制分析

公司投资理财产品交易的标的为低风险、流动性好的产品，公司投资的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 6 个月；公司投资单一理财产品的投资金额不得超过人民币 2 亿元，风险可控。

五、独立董事意见

在保证资金的安全性及流动性的前提下，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现金理财，有利于提高公司暂时闲置资金利用效率和收益，进一步提高公司整体收益，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。公司 2018 年度预计委托理财累计发生额不超过 30 亿元，理财期限一年以内。同意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- 1、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
- 2、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

特此公告。

厦门钨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8 年 3 月 30 日